关于山东女子学院宋小霞等4人赴韩国交流的公示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因公临时出国(境)公开公示有关规定，现将山东女子学院宋小霞等4人台湾团组的相关内容予以公示。

出访费用：院部发展基金

公示时间：2019年6月4日至2019年6月11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

如有不同意见，请在公示期内，向国际交流合作处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86526631

联系人： 李云鹏

国际交流合作处

2019年6月4日